南县政法委2019 年部门预算说明

一、部门基本概况

1、职能职责

（一）坚决贯彻执行中央、省委、市委、县委关于政法工作的重大决策、重要指示，结合南县政法工作实际，作出安排部署，抓好推进落实；（二）研究解决全县司法体制改革等方面的重大问题；（三）研究制定全县执法司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国家安全和社会稳定、政法队伍建设等方面的有关制度和措施；（四）研究涉及国家安全、社会稳定的重大案（事）件等有关事项；（五）研究政法队伍建设及政法机关领导干部人事工作、机构调整等重大事项；（六）听取和研究政法机关工作责任追究有关重大事项、政法领导干部及政法干警重大违纪违法案件的处理情况；（七）研究政法机关基础设施建设中的重大问题；（八）其他需要由全会研究解决的重要工作和重大问题。

2、机构设置

南县政法委是县委领导、管理政法工作的职能部门，办公地点设县政府大院内，政法委机关下设办公室、稳定办、执法监督室、政工室、国安办、网格办、法学会、扫黑办。县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委员会办公室（政科级）与县政法委合署办公，驻委派出纪检监察室一个。截止 2018 年 12 月，县政法委（含县综治办）共核定行政编制（含工勤编制1个）12个 ，事业编制 2 个；驻委派出纪检监察室一 个 3 人，现有在职干部职工 23 人，其中副处级领导干部 1 人，正科级干部 6 人，副科级干部 3 人，科员 6 人，工勤人员 1 人，全额事业 1 人。抽调人员 5 人；退休 干部 6 人，其中享受副处级待遇退休干部 2 人，正科级退休干部 4 人。

二、部门预算单位构成

纳入 2019 年部门预算编制范围的只有县政法委本级。

三、部门收支总体情况

（一） 收入预算， 2019 年年初预算数 329 万元， 其中，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329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0 万元， 纳入专户管理的非税收入 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

（二） 支出预算， 2019 年年初预算数 329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86 万元：社会保保障和就业支出 29.2 万元，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2 万元，住房保障支出 11.6 万元。

（三）部门政府性基金预算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1、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2、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支情况。

四、部门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

收入较去年预算数增加 46.39 万元， 主要是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支出较去年预算数增加 46.39 万元， 主要是单位编内在职人员政法工作津贴经费列入部门基本支出预算额度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支出预算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329 万元，具体安排情况如下：

（一）基本支出：2019 年初预算数为 241 万元，是指为保障单位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包括用于基本工资、津贴补贴等人员经费以及办公费、印刷费、水电费、办公设备购置等日常公用经费。

（二） 项目支出： 2019 年年初预算数为 88 万元， 是指单位为完成特定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而发生的支出，包括有关事业发展专项、专项业务费等。其中：公务接待费 4 万元；专项商品和服务支出 84 万元。

六、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机关运行经费

2019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当年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329 万元，比 2018 年预算增加 46.39 万元，上升 16.41 %。主要是单位编内在职人员政法工作津贴经费列入部门基本支出预算额度增加。

2、“三公”经费预算

2019 年“ 三公” 经费预算数为 4 万元， 其中， 公务接待费 4 万元，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0 万元，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2019 年“三公”经费预算与 2018年持平。

3、政府采购情况

2019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预算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 0 万元。

4、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南县政法委共有国有资产 67.88 万元。一是办公楼为政府合并办公， 面积280 平方米；二是办公设备及培训设备数量 28 件，价值 67.88 万元。

5、绩效目标情况

本单位 2019 年实现了部门支出整体绩效目标覆盖，无 30 万以上的重点专项支出。

七、名词解释

1、机关运行经费：是指各部门的公用经费， 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资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2、“ 三公” 经费： 纳入县财政预算管理的“ 三公“ 经费， 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因公出国（境）费。其中，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支出；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以及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食宿费等支出。